

易混精解——人大的权力、人大代表的权利和我国公民的权利辨析

1. 准确区分人大的权力、人大代表的权利和我国公民的政治权利

主体	地位	权利（权力）
人大	国家权力机关	立法权、决定权、任免权、监督权
人大代表	国家权力机关组成人员	审议权、表决权、提案权、质询权
我国公民	具有我国国籍的人	选举权和被选举权、政治自由、监督权

2. 正确区分人大的四项职权

职权	内容	区分
立法权	制定、修改、废止法律的权力	人大四个权力区分的 <u>关键</u> 是看内容，而不是看文字表述中有没有“决定”两个字；如果是关于法律的立、改、废的决定，就是立法权；如果是对国家机关干部进行任免的决定，则是任免权；如果是对其他国家机关或工作人员的工作报告进行审议，则是监督权；如果是关于国家大政方针、规划的通过，则是决定权。
决定权	依照法定程序决定国家和社会或本行政区域内重大事项的权力	
任免权	选举、任命、罢免国家机关领导人员及其他组成人员的权力	
监督权	监督宪法和法律的实施，监督“一府两院”工作的权力	